广东省2022年10月(22日-25日)自学考试疫情防控考生须知

整理归属 广东省教育考试院

发布日期 2022-10-08

来源 广东省教育考试院

栏目 通知公告

存档日期 2026-10-27

原文链接 https://eea.gd.gov.cn/tzgg/content/post_4025172.html

同文来源 https://eea.gd.gov.cn/zxks/content/post_4025173.html

2022年10月自学考试及4月自学考试延期考试全国统考课程考试将于10月22-25日举行。为确保广大参考人员的生命健康安全，确保考生顺利赴考，请所有考生知悉以下防疫工作要求并遵照执行。

一、所有考生须注册“粤（穗）康码”（以下简称“粤康码”）。“粤康码”非绿码的考生，应及时到相关部门核实。打印准考证时须在自学考试管理系统中如实填报“粤康码”状态等信息。

二、考生须进行考前10天自我健康观察，每日如实在广东省教育考试院官微中进行健康情况申报(申报说明见附件1），同时如实填写考前10天个人健康信息申报表（见附件2），并在参加每场考试时提交考点工作人员。

三、考生应了解考点所在地疫情防控相关要求，考前10天非必要不离开考点所在地级市。所有考生须按照考点属地政府疫情防控政策执行。

四、所有考生进入考点时，必须粤康码为绿码，提供本次考试首日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（即参加10月22日至23日考试场次的，显示检测结果时间在10月20日零时后；参加10月24日至25日考试场次的，显示检测结果时间在10月22日零时后。电子或纸质均可，下同），现场测量体温正常（体温<37.3℃)。

五、考生有以下情况之一的，不得参加考试。

（一）正处于隔离治疗期的确诊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，以及隔离（监测）期未满的密切接触者、密切接触者的密切接触者、入境人员；

（二）有国内中、高风险地区旅居史且隔离（监测）期未满的;

（三）粤康码为红码或黄码的；

（四）不能提供考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；

（五）现场测量体温不正常（体温≥37.3℃），在临时观察区适当休息后，再次测量体温仍然不正常的;

（六）不符合考点所在地地级市政府疫情防控政策相关要求的；

（七）其他情况由现场卫生防疫人员研判后认定为不能够参加考试的。

六、考生进入考点时均要佩戴一次性医用或以上级别口罩，向考点工作人员出示手机上的“粤康码”绿码，接受准考证、身份证、“粤康码”核查，提交健康信息申报表。进入考场前将手机放在指定地方。

进入考场后，出现身体异常情况的考生，应根据医疗卫生专业人员指引，先在临时观察区进行复核评估后作下一步处置，经医疗卫生专业人员专业评估，在保障广大考生和考试工作人员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前提下，综合研判是否具备正常参加考试的条件，具备参加考试条件的，由专人引导前往备用隔离考场；不具备参加考试条件的，不安排参加考试。

七、考生进入考场前应用速干手消毒剂进行手消毒或者洗手；进入备用隔离考场的，必须用速干手消毒剂进行手消毒，且考试过程应全程佩戴口罩。

八、实施常态化防控措施区域的考生，在进入考场前要佩戴口罩，进入考场就座后，可自行决定是否继续佩戴；若考点属地防疫政策另有要求的，按属地防疫要求执行。考生进行身份核验时须摘除口罩，不得因为佩戴口罩影响身份核验。

九、考试结束后，考生要按监考员的指令有序离场，保持人员间距，减少交谈。考点可安排各考场错峰离场。

十、考生报考2022年10月22日-25日自学考试因疫情防控需要而未能参加考试的，不纳入自学考试诚信报考档案，可按规定正常报考下一次自学考试。

十一、疫情防控实行属地管理，各地防疫政策根据疫情制定及调整。请考生持续密切关注广东省教育考试院网站（https://eea.gd.gov.cn/）、微信公众号（gdsjyksy），以及本人所在考区官网、微信公众号发布的最新通知信息，以确保顺利赴考。

附件

附件及下载链接

附件

https://eea.gd.gov.cn/attachment/0/503/503634/4025172.doc

正文相关链接

附件
https://eea.gd.gov.cn/attachment/0/503/503634/4025173.doc